

邁向永續年報新時代 金融業應對 IFRS S1 與 S2 攻略一次看



李宜樺

資誠永續發展服務公司 董事長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ESG 負責人
eliza.li@pwc.com



張瑞婷

資誠永續發展服務公司 總經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christine.jt.chang@pwc.com



周思吟

資誠永續發展服務公司 經理
Julie.chou@pwc.com

隨著 2023 年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推出 IFRS S1 和 S2，全球企業迎來了永續資訊揭露的新時代。這些準則不僅統一了過去分散的 ESG 揭露標準，還促使企業在財務與非財務資訊的透明化過程中邁出了關鍵一步。目前，包括日本、中國、香港、新加坡及歐盟在內的多國已逐步採用這些標準以提升報告的整合性。台灣也將自 2026 年起，分三階段導入這些準則，要求企業在年報永續專章中同步呈現 IFRS 永續資訊，這對企業的時程安排和資源調度帶來了巨大挑戰。

為協助金融業應對這些挑戰，資誠提供了一系列詳細的實務建議，包括如何建立完善的永續及氣候風險與機會清單，以及剖析財務影響的揭露策略。最後，為協助企業面對這些挑戰，資誠提供了五項觀察與重點，從外至內加強企業的競爭力幫助企業在永續年報新時代下保持競爭力，並成功應對 IFRS 新標準帶來的挑戰。

國際採用 IFRS 永續揭露準則現況

隨著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ISSB) 於 2023 年 6 月正式出版 IFRS S1 和 S2，將過去零散的 ESG 揭露生態系重整發展出全球永續報導準則，與目前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整合接軌，標誌著全球在永續財務與非財務資訊揭露邁出了關鍵的一步。各國也陸續商議採用 IFRS 永續揭露準則或是調整既有報告框架俾使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具有高度一致性。截至 2025 年 3 月已有 15 個司法管轄區宣布於 2024 年或 2025 年以自願或規定特定產業的形式採用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另有 21 個國家正在研擬相關法規並規劃於未來採用 IFRS 永續揭露準則¹。

¹ <https://www.spglobal.com/esg/insights/march-2025-where-does-the-world-stand-on-issb-adoption>

- 日本：日本永續發展標準委員會 (SSBJ) 2025 年 3 月 5 日發布了三項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的相關揭露準則。其中，IFRS S1 被劃分為兩個獨立的標準，一個是永續相關風險和機會揭露標準，另一個是永續相關財務揭露標準。目前標準採自願性揭露，但未來預計將在日本的證券法規下強制採用。
- 中國：中國計劃在 2027 年前發布根據 IFRS 永續揭露準則的企業永續揭露準則和氣候相關揭露準則，並計劃在 2030 年前建立全國性的標準。
- 香港：香港會計師公會 2024 年 12 月發布了香港版本永續揭露準則 (HKFRS S1 及 S2)，準則預計於 2025 年 8 月 1 日正式生效，港交所上市公司將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要求揭露氣候相關資訊。2026 年起，大型市值公司必須全面依據 IFRS S2 提供完整的氣候揭露，並研議自 2028 年起強制大型市值公司依據 HKFRS S1 及 S2 揭露永續資訊。
- 新加坡：新加坡交易所監管公司於 2024 年發布 IFRS 永續揭露準則的相關報告，並強制要求上市公司於 2025 至 2027 年實施，年營收達 10 億新幣且資產達 5 億新幣的大型非上市公司則於 2027 至 2029 年強制實施。
- 歐盟：歐盟已實施企業永續發展報告指令(CSRD)，要求適用企業在 2025 年開始分批依據歐洲永續發展報告準則(ESRS) 揭露永續資訊，其中 ESRS 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具高度一致性。目前歐盟仍在研議 ESRS 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之整合策略。

2026 年：台灣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元年

台灣金管會於 2023 年 8 月發布台灣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藍圖，依據上市櫃企業規模，自 2026 年會計年度起分三階段實施，並以直接採用 (Adoption) 之方式接軌，將 IFRS 永續資訊納入股東會年報專章，且發布時間需與財報同步公告，IFRS 永續資訊揭露邊界要求相較過去很多台灣企業永續報告書的揭露邊界更大，再加上將年報申報時限提前，這使得許多企業在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面臨著時間和人力資源上的雙重壓力。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
資本額100億元以上之上市櫃公司	【準備階段】 建置永續報-導內控年報附表2-2-2/2-2-3(參考TCFD)	【準備階段】 於2025年出具2024年報將精簡揭露	永續元年	【第一階段】以準則揭露2026年資訊並於2027年發布			
資本額50~100億元之上市櫃公司					【第二階段】以準則揭露2027年資訊並於2028年發布		
資本額未達50億元之上市櫃公司	【準備階段】 永續報告書ESG資訊(應參考GRI/鼓勵遵循SASB)/溫排範疇1及2之盤查及確信					【第三階段】以準則揭露2028年資訊並於2029年發布	

主管機關為使公司能順利導入及接軌，發布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導入計畫，要求實收資本額達 100 億以上之上市櫃公司，於 2024 年第四季開始分 4 階段逐步推動：「1.分析與規劃」透過成立跨部門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專案小組動員相關職責人員，並初步辨認現行永續資訊與 IFRS 永續揭露準則重大差異及影響；「2.設計與執行」辨認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及財務影響，以及評估與蒐集永續相關重大財務資訊；「3.導入」試行編製年報永續資訊專章；「4.調整與改善」公告申報年報永續資訊專章。透過循序漸進的 4 個階段工作項目協助企業提前推動，並依規畫及按季提報董事會控管執行情形。

金融業接軌 IFRS S1 與 S2 面臨的挑戰

金融業因其多元化的業務範疇，涵蓋銀行、保險、證券、資產管理等多個領域，每項業務都面臨不同的永續風險和機會。金融業的業務本質與其他產業有所不同，作為資金流動平台的關鍵角色，永續風險與機會的重點在於其如何透過資金配置和風險管理來引導市場朝向永續，因此，在導入 IFRS S1 和 S2 中金融業更需要強化揭露其價值鏈上的風險與機會的永續重大資訊。金融機構在進行短期、中期和長期的財務影響評估時，必須考慮跨產業的宏觀經濟變化和市場動態，並需要大規模且複雜的數據分析。此外，金融業在現行的監管框架往往面臨更高的透明度要求和外部監督壓力，因此，導入 IFRS S1 和 S2 將帶來更高的合規成本和組織內部整合的需求。對於擁有多家子公司的金控而言，面臨的挑戰尤為艱巨，這些子公司可能遍布不同行業，使得數據一致性與資訊整合成為亟需解決的問題，再加上永續專案須提前至三月底完成揭露，時間和資源的配置壓力巨大，面對這些挑戰，金融業需提早準備確保永續資料與財務資訊有效整合。

IFRS S1 和 S2 新規下的風險與機會探索

IFRS S1 和 S2 的發布，為企業帶來新的挑戰，要求企業全面揭露「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的重大資訊。過往傳統的永續報告多聚焦於「氣候風險」，而 IFRS S1 則擴大範圍，明確要求將資訊揭露擴大到更廣泛的「永續整體」的相關風險與機會，不僅如此，雖然 TCFD 框架已涵蓋氣候風險與機會，但 IFRS S2 更強化了揭露關於「氣候相關機會」的資訊。此外，過去重大性 (Materiality) 的評估遵循 GRI 準則，考量多方利害關係人，但 S1 的要求轉而重點關注「一般用途財務報告的主要使用者」，改變了重大議題的範疇，意味著企業需要重新評估哪些資訊和議題可能對投資者產生預期影響。這些挑戰使得企業在識別永續/氣候相關的風險與機會時更加複雜，資誠提供以下工作重點與建議，協助企業有效辨識和管理永續及氣候相關的風險與機會。

1. 潛在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清單建立

當企業建立潛在完整永續及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清單時，資誠建議應善用內外部資源以加強辨認之流程。根據 IFRS S1 的指引，企業應參照 SASB 永續會計準則，考量適用產業的 SASB 準則所列出的揭露主題，氣候風險與機會則可參考 IFRS S2 各行業基礎施行指引之揭露主題。然而，SASB 的產業分類方法基於全球標準，可能未能完全反映台灣的經濟結構與特性。因此，資誠建議企業需考量自身產業之特性之議題，與參考內外部資料是否有其他潛在投資人關注之議題等，內部資源包含既有風險管理流程、營運規劃目標與自身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外部資源包含同業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ESG 評等構面、產業研究報告等。最後，也建議先針對清單進行初步的篩選與聚焦，以利下一階段重大性鑑別時將資源及時間集中於最為關鍵的議題，避免過度擴展不必要的細節與投入時間。

2. 重大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鑑別

在確認了潛在的永續風險和機會清單後，下一步是識別哪些「永續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資訊」對企業具有重大性，然而在流程上較難以透過「資訊」層級進行重大性之鑑別，要確定是否屬於重大通常需要深入分析，理解風險或機會事件如何影響財務，進而進行質化與量化的財

務評估。因此，實務上建議以「主題」或主題項下的「風險與機會」層級判定重大項目後，再針對重大風險和機會進行詳細的資訊盤點。在評估風險和機會清單時，企業可以自行制定質化和量化的評估標準。例如，可以參考 TCFD 常用的「可能性」及「影響」來設計評估問卷，以衡量風險或機會的衝擊程度以及重大性。另外，也可以納入質性資訊，例如「投資人關注程度」將投資人定期追蹤或主動諮詢議題納入考量。

在評估階段，受限於合理投入成本與投入，往往可能無法取得實際數據與資料，而造成初步評估結果與最後揭露財務資訊有落差，例如過去在氣候風險與機會評估中，風險矩陣評估出的重大風險，最後透過詳細的情境模擬，以及與套用實際生產或內部統計數據，量化之財務影響確不顯著。在「影響」之衡量與評估，資誠建議盡可能回應至 IFRS S1 和 S2 中的「財務重大性」，即永續議題對企業當前及未來財務狀況、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這能夠幫助企業更加準確地評估永續議題對財務狀況的影響，避免初步評估結果與最終財務揭露之間可能出現的差異。此外，公司評估的範圍應以合併財務報告為邊界。過去，永續報告書可能資訊蒐集只涵蓋部分子公司，但根據 IFRS S1 和 S2 應納入所有合併的實體，數量甚至可能多達數十家子公司，企業必定會面臨龐大數據整合或額外的資源投入之挑戰，資誠建議可以透過重大門檻設定篩選重要子公司，並可以考量淨值占比或稅前淨利等加權方式彙總子公司評估結果，以利產出集團完整邊界之重大永續資訊。

解碼企業新挑戰永續（氣候）財務揭露

IFRS S1 和 S2 作為財務與永續共通語言，引領企業在揭露「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上更進一步，不僅要求揭露永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當期與未來財務影響，還需將這些資訊與傳統財務報告中的四大報表深度連結。目前，大多數企業多側重於依循 TCFD 要求考慮不同氣候情境進行氣候風險量化評估，提高策略韌性，但在 IFRS S1 下要求更廣泛的「永續整體」的相關風險與機會，相比氣候議題仍是普遍欠缺量化財務影響資訊之技術及資源。為了迎接這些挑戰，資誠提供以下工作重點與建議，以支持企業成功地將永續揭露與財務報告接軌。

1. 「事件影響」與「管理措施」雙重視角

在評估財務影響揭露時，可從兩個主要來源進行分析：「事件影響」和「管理措施」。事件影響指的是，當某風險或機會事件發生時，可能帶來的最大財務衝擊，而管理措施則是因應風險或掌握機會所衍生的投入。理論上，企業所受到的永續風險在財務報告上實際財務影響，係納入考量截至報導年度已投入的管理措施，所剩餘之事件影響數，再加上管理措施之成本（反之，機會則是增加之事件影響數扣除管理措施之成本費用），例如，若有極端天氣事件造成 100 萬元的費用，但公司因購有天災險，能獲全額理賠，事件影響數為 0，則該年度的財務影響僅包括管理措施之成本費用，即為支付保險的保費。實務上，雖然當期財務影響可以透過資料蒐集和具體討論來釐清，但對於大多風險與機會未來之剩餘「事件影響」評估難以衡量，如教育訓練能否降低違規風險或行銷費用能否達成業績目標，仍需透過長期數據及工具進行精確估計。

資誠建議，未來的財務影響數據應同時考量最可能發生的情境及影響最大的情境，並評估相應的事件影響，進而估計最具潛力的財務衝擊和最可能的影響範圍。在假設情境下，評估風險時可先不考慮未來的管理措施，從而了解事件影響帶來的最大財務損失。而在評估機會時，則假設已投入適當資源以促成機會的發生，避免低估永續風險和機會的影響。

2. 解析短、中、長期未來財務影響揭露

在計算財務影響時，永續風險財務影響之事件鏈多以裁罰或是發生極端的風險事件，例如違反法令裁罰之費用、因極端天氣事件資產減損或維修費用，雖然財務金額計算基準皆為未發生該事件之預估損失，但有較明確的過去歷史經驗來當作預估未來財務影響的基準，然而在永續機會財務影響計算基準則需要更多的分析。以綠色產品來帶來的營業收入為例，包含綠色產品如何定義，以及若該產品已推出多年，則營業收入的計算應以所有綠色產品的總收入計算，還是以較前一年增加之收入，以及若推出該產品將排擠到既有產品收益，則是否僅計算差額之收益，都須仰賴討論確認，避免年報資訊傳達錯誤訊息。

IFRS S1 和 S2 設計準則採用比例原則，個體應使用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之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

關於 IFRS S1 與 S2 揭露位置，金管會將修正年報編製相關規定以新增永續資訊專章，法律定位與過去永續報告書不同，年報永續專章已明確受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4 項所規制，企業應確保資料的正確性與妥適性，如現有技術與資源不足，取得量化資料的成本過高，可使用質性資訊說明影響並提供合理的解釋。

金融業應對 IFRS S1 與 S2 攻略

資誠憑藉豐富的金融業實務經驗，提供以下觀察重點與攻略，以幫助企業在面對 IFRS S1 和 S2 新規則下保持競爭力：

- 1. 整合資源建立清單：**結合內部資源與外部資源，包含既有風險管理流程、營運規劃目標、自身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同業永續報告書重大主題、ESG 評等構面、產業研究報告等，制定全面的永續風險與機會清單，並透過初步篩選聚焦於關鍵議題。
- 2. 財務評估一致性：**確保永續風險與機會鑑別方法學對應至 IFRS S1 和 S2 的財務重大性，即永續議題對企業當前及未來財務狀況、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避免初步評估結果與最終財務揭露之間可能出現的差異。
- 3. 資料邊界完整性：**評估範圍應以合併財務報告為邊界，或是透過重大門檻設定篩選重要子公司，並考量財務影響彙總子公司評估結果，以利產出集團完整邊界之重大永續資訊。
- 4. 雙重視角財務評估：**從「事件影響」及「管理措施」雙重視角分析永續風險與機會的財務影響，在未來的財務影響數據應同時考量最可能發生的情境及影響最大的情境，估計最具潛力的財務衝擊和最可能的影響範圍。
- 5. 未來財務影響評估：**在揭露未來財務影響時，應涵蓋短期、中期及長期的影響。風險的財務影響可基於歷史數據預估損失；機會則需清晰定義評估標準，例如綠色產品的收益計算，避免年報資訊傳達錯誤訊息。

最後，為協助企業順利接軌，主管機關也建置了「接軌 IFRS 永續揭露準則專區」²提供了豐富的資源以協助企業應對揭露要求，包含宣導會影音資源、揭露範例、實務指引和工作坊等，企業可以充分利用各類宣導會和影音資源，了解最新趨勢與接軌方向，更有效地應對 IFRS S1 和 S2 的新規則帶來的挑戰，保持競爭力。

如您對企業永續發展有任何問題，竭誠歡迎您與資誠永續聯繫：

周思吟 經理 julie.chou@pwc.com (02) 2729-6666 #21724

朱承平 經理 steven.chu@pwc.com (02)2729-6666 #21739

² <https://isds.tpex.org.tw/IFRS/front/#!/main/home>